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源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历次股本演变情况如下：

一、公司设立时的股本形成情况

（一）设立时的股本情况

启源股份的前身为西安启源机电装备制造公司（以下简称“启源制造”），成立于 1993 年 8 月 25 日，注册资金 150 万元，是原机械工业部第七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七院”，2001 年 6 月更名为中机国际工程咨询设计总院，2004 年 8 月更名为中国新时代国际工程公司）下属的全民所有制企业。2000 年 8 月 3 日，国家机械工业局国机改【2000】384 号文《关于同意第七设计研究院西安启源机电装备制造公司实行股份制改制的批复》同意将启源制造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2000 年 8 月 18 日，陕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陕改函【2000】74 号文《关于同意筹建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函》同意筹建启源股份。2000 年 12 月 20 日，七院作为主发起人与西安筑路机械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中交西安筑路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筑路”）、许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继集团”）、西安保德信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德信”）、西安中电变压整流器厂（以下简称“西电厂”）和自然人赵刚、王哲签订《发起人协议书》，共同发起设立启源股份。

启源股份设立时，为充分保证股份公司资产和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七院将启源制造的全部经营性资产和负债以及与启源制造经营相关的专有技术、土地、房屋建筑物、在建工程等经营性资产整体投入启源股份，经陕西华德诚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陕德诚评字【2000】第 364 号评估报告评估、并经财政部财企【2000】906 号文《对机械工业部第七设计研究院等单位拟共同组建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审核意见的函》审核确认，截止 2000 年 6 月 30 日上述资产净值计 1,918.56 万元；同时，为降低七院的持股比例、使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更加合理，七院将其中经评估确认后的净资产 398.56 万元转让给西安筑路作为西安

筑路的实物资产出资。根据《发起人协议书》和《〈发起人协议书〉补充协议》，七院以 1,520 万元净资产作为出资，西安筑路以受让资产 398.56 万元和货币资金 486.44 万元共 885 万元作为出资；其他发起人以货币资金出资 1,095 万元，前述出资额共 3,500 万元。

2001 年 2 月 28 日，财政部财企【2001】146 号文《关于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变更出资后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确认，七院投入股份公司的净资产为 1,520 万元，西安筑路投入股份公司的净资产为 885 万元，许继集团、保德信、西电厂分别以现金出资 420 万元、260 万元、115 万元，同意将投入股份公司的全部净资产按 1:1 折为股本，计 3,500 万股，其中七院、许继集团分别持有 1,520 万股、420 万股，分别占总股本的 43.43%、12%，股权性质为国有法人股；西安筑路、保德信、西电厂分别持有 885 万股、260 万股、115 万股，分别占总股本的 25.28%、7.43%、3.29%，股权性质为法人股。

2001 年 3 月 5 日，陕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办公室陕改办发【2001】24 号文《转发陕西省人民政府陕政函【2001】28〈关于设立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的通知》同意设立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总股份 3,500 万股，公司股东及股权设置如下：七院 1,520 万股，出资方式为土地、实物、无形资产，占总股本 43.43%；西安筑路 885 万股，出资方式为实物、货币，占总股本 25.28%；许继集团 420 万股，出资方式为货币，占总股本 12.00%；保德信 260 万股，出资方式为货币，占总股本 7.43%；西电厂 115 万股，出资方式为货币，占总股本 3.29%；王哲 160 万股，出资方式为货币，占总股本 4.57%；赵刚 140 万股，出资方式为货币，占总股本 4.00%。

2001 年 3 月 18 日，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启源股份设立时的实收资本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东会陕验字【2001】026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01 年 3 月 15 日，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发起股东投入的资本 3,500 万元，其中货币 1,581.44 万元，净资产 238.02 万元，固定资产 963.17 万元，无形资产 717.37 万元。

本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的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货币	净资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出资额合计	出资比例 (%)
机械工业部第七设计研究院	0.00	238.02	564.61	717.37	1,520.00	43.43

西安筑路机械有限公司	486.44		398.56		885.00	25.28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420.00				420.00	12.00
西安保德信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60.00				260.00	7.43
西安中电变压整流器厂	115.00				115.00	3.29
王哲	160.00				160.00	4.57
赵刚	140.00				140.00	4.00
合计	1,581.44	238.02	963.17	717.37	3,500.00	100.00

本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的持股数量与持股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机械工业部第七设计研究院	1,520.00	43.43
2	西安筑路机械有限公司	885.00	25.28
3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420.00	12.00
4	西安保德信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60.00	7.43
5	西安中电变压整流器厂	115.00	3.29
6	王哲	160.00	4.57
7	赵刚	140.00	4.00
	合计	3,500.00	100.00

2001 年 3 月 28 日，启源股份在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领取了 610000101125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专有技术出资情况

公司设立时，七院以 1,520 万元净资产作为出资，其中以专有技术出资 493.00 万元，专有技术包括变压器铁芯数控横剪线生产技术、箔式线圈绕制机生产技术、大型立式绕线机生产技术等三项。七院委托陕西华德诚对发起人拟投入股份公司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设立资产评估报告》，其中专有技术评估值为 493 万元，上述评估结果已由财政部财企[2000]906 号文予以确认。

1、技术评估的合理性

河南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专有技术出资的评估依据、评估过程、评估方式等进行了复核，并出具了《关于《关于机械工业部第七设计研究院

发起设立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中专有技术评估的复核意见报告》，河南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认为：

“（1）该评估报告书已按规定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办理资产评估立项并通过审核；出具该评估报告的机构具备相应的资产评估资质，在该报告书中签字的有关评估人员具有资产评估执业资格；

（2）该评估报告书的格式和内容符合《资产评估操作规范意见（试行）》及《资产评估报告基本内容与格式的暂行规定》等评估法规的要求；评估范围和评估对象明确并与委托评估和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范围一致；评估基准日选择合理；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所依据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有效，评估依据适当；评估过程基本符合要求。”

2、发行人出资的真实合法性

2001年3月18日，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发起人向发行人设立时的出资进行了验证（包括七院的专有技术出资493万元），并出具了东会陕验字【2001】026号《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确认：“根据我们的审验，截至2001年3月15日，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发起人股东投入的资本3,500万元。根据贵筹备委员会提供的投入股本明细表，经我们验证，实收股本3,500万元，已全部到位”。

《公司法》（1999年修订）第八十条第一款规定“发起人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对作为出资的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或者土地使用权，必须进行评估作价，核实财产，并折合为股份。不得高估或者低估作价。土地使用权的评估作价，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

发起人以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作价出资的金额不得超过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

七院以评估后的专有技术对发行人的出资，且出资金额未超过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故七院的出资符合《公司法》（1999年修订）的规定。

2001年5月30日，七院与公司办理了三项专有技术的图纸移交手续，至此，三项专有技术的所有权人变更为公司。

保荐机构认为：上述三项专有技术均来源于七院的自主开发，2001年3月七院已将该等专有技术作为出资转入公司，专有技术的评估合理，并办理了移交

手续，所有权已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权利纠纷，七院对公司的出资真实合法。

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三项专有技术不存在潜在权属纠纷，发起人投入发行人的上述三项专有技术经具备评估资质的评估机构评估，评估结果经财政部确认，技术评估具备合理性，发行人股东对发行人的专有技术出资真实合法。

二、公司设立后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本公司设立后，共发生 5 次股权变动，情况如下：

（一）2003 年 8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1、股权转让及托管情况

2003 年 8 月 20 日，许继集团根据其发展战略规划调整投资结构，许继集团董事会通过转让启源股份股权的决议，并于 2003 年 8 月 25 日向许昌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提出《关于许继集团有限公司转让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申请》（许继集团字【2003】062 号），许昌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许国资办【2003】40 号文《关于许继集团有限公司转让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批准了该股权转让。

2003 年 8 月 20 日，西安正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西正衡评报字【2003】202 号《许继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持有的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 2003 年 6 月 30 日，评估后的启源股份净资产为 4,336.79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1.239 元。

2003 年 8 月 31 日，许继集团与赵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许继集团将其持有的启源股份 420 万股股份转让给赵刚，本次股权转让参考经评估后的启源股份净资产，经双方协商后确定转让价格为每股 1.25 元，转让总价款为 525 万元，并约定 2004 年 3 月 28 日后，由赵刚书面通知许继集团办理股份过户手续。2003 年 10 月 30 日，双方签订了《股权托管协议》，许继集团将持有的启源股份 420 万股股份托管给赵刚，赵刚对托管股权行使、享有的权利包括许继集团根据《公司法》以及启源股份《公司章程》所享有的除股份转让权之外的一切股东权利。

2、许继集团与托管人的约定

根据许继集团与受托人赵刚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股权托管协议》，许继集团与受托人之间的主要约定如下：

《股权转让协议》:

2.1 转让价格总额为人民币 525 万元。

2.2 前项转让价款由乙方依《股权托管协议》交付给甲方的托管保证金 525 万元在双方完成股份过户手续之同时以书面确认方式进行抵付。

3.1 股份过户的日期: 2004 年 3 月 28 日后, 由乙方书面通知甲方, 自通知送达之日起 15 日内, 甲方委派或委托人员会同乙方办理股份过户手续。

《股权托管协议》:

“第一条 股权托管

1.1 甲方依本协议托管给乙方的股权为本方所持有的启源公司 420 万股之全部股份, 以及在托管期间启源公司向甲方以公积金转增或进行利润分配所增加的全部股份的股权;

.....

第三条 乙方对托管股权所行使、享有的权利包括甲方根据《公司法》以及启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所享有的除股份转让之外的一切股东权利, 包括但不限于:

“(1)指定股东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依照所托管的股份份额行使表决权及相关选举权;

(2) 享有该等股份的资产收益权;

(3) 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 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4)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5) 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而由股东所享有的其他权利。”

3、托管期间发行人分红情况

2003 年 10 月 30 日许继集团和赵刚签署《股份托管协议》, 至 2004 年 6 月 7 日双方完成股份过户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时间为股份托管期间。在此托管期间内, 发行人进行了一次分红扩股, 具体情况如下:

2004 年 4 月 19 日, 启源股份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0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 2003 年末总股本 3,500 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3 股, 共送红股 1,050 万股。送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3,500 万元增至 4,550 万元。

2004 年 6 月 7 日, 公司在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转让完成后,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中机国际工程咨询设计总院	1,520.00	43.43
2	西安筑路机械有限公司	885.00	25.28
3	西安保德信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60.00	7.43
4	西安中电变压整流器厂	115.00	3.29
5	赵刚	560.00	16.00
6	王哲	160.00	4.57
	合计	3,500.00	100.00

(二) 2004 年 5 月第一次增资扩股

2004 年 4 月 19 日, 公司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0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 2003 年末总股本 3,500 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3 股, 共送红股 1,050 万股。送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3,500 万元增至 4,550 万元。

2004 年 5 月 19 日, 陕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陕改办函【2004】36 号文《关于同意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同意本次增资扩股。

2004 年 5 月 20 日, 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扩股出具了东会陕验【2004】002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 截至 2004 年 5 月 19 日, 新增的注册资本 1,050 万元已全部缴齐。

2004 年 6 月 7 日, 公司在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中机国际工程咨询设计总院	1,976.00	43.43
2	西安筑路机械有限公司	1,150.50	25.28
3	西安保德信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38.00	7.43
4	西安中电变压整流器厂	149.50	3.29
5	赵刚	728.00	16.00
6	王哲	208.00	4.57
	合计	4,550.00	100.00

（三）2005 年 3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3 月 15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赵刚将所持的 718.90 万股股份、王哲将所持的 203 万股股份分别转让给中机国际（西安）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国际”）和 43 名自然人。2005 年 3 月 23 日，赵刚、王哲与中机国际以及 43 名自然人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公司股份转让给受让人，转让价格参考西安正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05 年 3 月 1 日出具的西正衡评报字【2005】035 号《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东转让所持有的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结果协商确定为 2.4 元/股。该评估报告的评估基准日为 2004 年 12 月 31 日，评估对象为启源股份的整体资产和商誉，评估后的净资产为 10,000.79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2.20 元。评估结果已于 2005 年 3 月 20 日在中国新时代控股（集团）公司备案。

具体转让明细如下：

序号	受让人	受让赵刚 (万股)	受让王哲 (万股)	受让股份总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1	中机国际	141.50	80.50	222.00	4.88
2	郝小更	40.56	18.20	58.76	1.29
3	姜群	28.60	9.50	38.10	0.84
4	赵利军	28.60	10.50	39.10	0.86
5	曹世清	26.00	1.50	27.50	0.60
6	秦金杨	22.00	7.50	29.50	0.65
7	赵友安	17.55	13.00	30.55	0.67
8	廖文坚	10.40	9.60	20.00	0.44
9	张承根	15.60	6.40	22.00	0.48
10	马立兴	22.84	—	22.84	0.50
11	窦国正	18.80	—	18.80	0.41
12	薛彦俊	18.80	—	18.80	0.41
13	吕学忠	12.00	4.00	16.00	0.35

14	张丽娟	19.50	—	19.50	0.43
15	戎晓明	13.00	6.50	19.5	0.43
16	孙惠	11.70	7.80	19.50	0.43
17	周宜	13.00	6.50	19.50	0.43
18	王忠平	16.20	—	16.20	0.36
19	刘立东	16.20	—	16.20	0.36
20	刘有强	17.20	—	17.2	0.38
21	权小平	10.00	4.00	14.00	0.31
22	赵兵	14.60	—	14.60	0.32
23	李欣	15.60	—	15.60	0.34
24	吕玮	14.30	—	14.30	0.31
25	廖明	5.20	7.80	13.00	0.29
26	徐经策	6.50	6.50	13.00	0.29
27	赵建彬	10.40	—	10.4	0.23
28	王传勇	10.40	—	10.40	0.23
29	李永公	9.10	—	9.10	0.20
30	李峰	3.90	3.20	7.10	0.16
31	许峻	8.10	—	8.10	0.18
32	亢延军	7.00	—	7.00	0.15
33	张煜	7.00	—	7.00	0.15
34	黎朋	6.60	—	6.60	0.15
35	刘晓荣	6.50	—	6.50	0.14
36	赵永安	6.50	—	6.50	0.14
37	张静涛	14.00	—	14.00	0.31
38	许树森	13.50	—	13.50	0.30

39	刘亚芬	6.50	—	6.5	0.14
40	吕振卯	6.50	—	6.50	0.14
41	李晓东	10.40	—	10.40	0.23
42	田伯虎	7.80	—	7.80	0.17
43	王学成	7.80	—	7.80	0.17
44	雷英	0.65	—	0.65	0.01
	合 计	718.90	203.00	921.90	20.26

本次股权转让是基于调整公司股权结构、清理委托持股进行的。2005 年 4 月 20 日中国新时代控股（集团）公司中新股字【2005】72 号文《关于对启源股份公司股权结构调整和中机国际（西安）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批复》批准了本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7 月 4 日，公司在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5 年 9 月 1 日，公司取得了国务院国资委颁发的产权登记证。

2006 年 2 月 24 日，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06】182 号文《关于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确认：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 4,550 万股，其中中国新时代国际工程公司、中机国际（西安）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分别持有 1,976 万股、222 万股，分别占总股本的 43.43%、4.88%，股份性质均为国有法人股。

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中国新时代国际工程公司	1,976.00	43.43	赵兵	14.60	0.32
西安筑路机械有限公司	1,150.50	25.29	吕玮	14.30	0.31
西安保德信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38.00	7.43	权小平	14.00	0.31
中机国际（西安）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22.00	4.88	张静涛	14.00	0.31
西安中电变压整流器厂	149.50	3.29	许树森	13.50	0.30
郝小更	58.76	1.29	徐经策	13.00	0.29

赵利军	39.10	0.86	廖明	13.00	0.29
姜群	38.10	0.84	王传勇	10.40	0.23
赵友安	30.55	0.67	赵建彬	10.40	0.23
秦金杨	29.50	0.65	李晓东	10.40	0.23
曹世清	27.50	0.60	李永公	9.10	0.20
马立兴	22.84	0.50	赵刚	9.10	0.20
张承根	22.00	0.48	许峻	8.10	0.18
廖文坚	20.00	0.44	田伯虎	7.8	0.17
张丽娟	19.50	0.43	王学成	7.8	0.17
孙惠	19.50	0.43	李峰	7.10	0.16
周宜	19.50	0.43	亢延军	7.00	0.15
戎晓明	19.50	0.43	张煜	7.00	0.15
窦国正	18.80	0.41	黎朋	6.60	0.15
薛彦俊	18.80	0.41	刘晓荣	6.50	0.14
刘有强	17.20	0.38	赵永安	6.50	0.14
王忠平	16.20	0.36	刘亚芬	6.50	0.14
刘立东	16.20	0.36	吕振卯	6.50	0.14
吕学忠	16.00	0.35	王哲	5.00	0.11
李欣	15.60	0.34	雷英	0.65	0.01
			合 计	4,550.00	100.00

(四) 2009 年 7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9 月 16 日，国务院国资委发布国资发改革[2008]139 号文《关于规范国有企业职工持股、投资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规定：国有企业集团公司及其各级子企业改制，经国资监管机构或集团公司批准，职工可投资参与本企业改制，确有必要的，也可持有上一级改制企业股权，但不得直接或间接持有本企业所出资各级子企业、参股企业及本集团公司所出资其他企业股权。国有

企业中已持有上述不得持有的企业股权的中层以上管理人员，自本意见印发后 1 年内应转让所持股份，或者辞去所任职务。

公司股东周宜、戎晓明、徐经策、廖明、郝小更、孙惠、曹世清、赵友安、李晓东、王学成、田伯虎均属于《意见》规定范围内的公司股东中的中层以上管理人员，按照《意见》要求，2009 年 7 月 31 日，周宜、戎晓明、徐经策、廖明、郝小更、孙惠、曹世清、赵友安、李晓东、王学成、田伯虎分别与上海华觉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每股 6.18 元的价格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转让股份的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周宜	19.50	0.43	徐经策	13.00	0.29
戎晓明	19.50	0.43	田伯虎	0.80	0.02
廖明	13.00	0.29	郝晓更	58.76	1.29
孙惠	19.50	0.43	曹世清	27.50	0.60
赵友安	30.55	0.67	李晓东	10.40	0.23
王学成	0.80	0.02	合 计	213.31	4.69

同日，王学成与郭磊鹰、李涛、马立兴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每股 6.18 元的价格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其中郭磊鹰受让 1 万股、李涛受让 4 万股、马立兴受让 2 万股。

同日，田伯虎与郭新安、边芳军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每股 6.18 元的价格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其中郭新安受让 5 万股、边芳军受让 2 万股。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09 年 5 月 27 日出具的中威正信评报字【2009】第 1082 号资产评估报告为基础确定。该评估报告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按收益法对启源股份股东权益的评估结果为 29,495.34 万元，折合每股净资产为 6.48 元。转让各方以此评估值确定转让价格为 6.48 元/股，并扣除公司 2008 年度分红 0.3 元/股。

上海华觉受让股份的资金来源于其自有资金，郭磊鹰、李涛、马立兴、郭新安、边芳军受让股份的资金均为其多年工作的收入所得。

本次股权转让的各方已签署书面承诺，承诺不存在委托上海华觉或者他人代持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2009 年 10 月 10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公司已于 2009 年 11 月 6 日在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中国新时代国际工程公司	1,976.00	43.43	权小平	14.00	0.31
中交西安筑路机械有限公司	1,150.50	25.29	张静涛	14.00	0.31
西安保德信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38.00	7.43	许树森	13.50	0.30
中机国际（西安）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22.00	4.88	王传勇	10.40	0.23
上海华觉投资有限公司	213.31	4.69	赵建彬	10.40	0.23
西安中电变压整流器厂	149.50	3.29	李永公	9.10	0.20
赵利军	39.10	0.86	赵刚	9.10	0.20
姜群	38.10	0.84	许峻	8.10	0.18
秦金杨	29.50	0.65	李峰	7.10	0.16
马立兴	24.84	0.55	亢延军	7.00	0.15
张承根	22.00	0.48	张煜	7.00	0.15
廖文坚	20.00	0.44	黎朋	6.60	0.15
张丽娟	19.50	0.43	刘晓荣	6.50	0.14
窦国正	18.80	0.41	赵永安	6.50	0.14
薛彦俊	18.80	0.41	刘亚芬	6.50	0.14
刘有强	17.20	0.38	吕振卯	6.50	0.14
王忠平	16.20	0.36	王哲	5.00	0.11
刘立东	16.20	0.36	郭新安	5.00	0.11
吕学忠	16.00	0.35	李涛	4.00	0.08

李欣	15.60	0.34	边芳军	2.00	0.04
赵兵	14.60	0.32	郭磊鹰	1.00	0.02
吕玮	14.30	0.31	雷英	0.65	0.01
			合 计	4,550.00	100.00

(五) 2009 年 11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11 月 1 日，西安保德信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其投资策略和发展规划的调整需要，保德信股东会通过了向自然人陈元华和张弼强转让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的决议。2009 年 11 月 3 日，保德信与陈元华、张弼强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保德信将其持有的启源股份 338 万股以 6.60 元/股的价格分别转让给陈元华 247 万股、张弼强 91 万股，转让价格为三方协商确定。本次股权转让受让方已经全额支付了股权转让款，陈元华和张弼强受让股份的资金均为其多年经营积累的自有资金。

2009 年 11 月 5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公司已于 2009 年 12 月 3 日在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中国新时代国际工程公司	1,976.00	43.43	权小平	14.00	0.31
中交西安筑路机械有限公司	1,150.50	25.29	张静涛	14.00	0.31
陈元华	247.00	5.43	许树森	13.50	0.30
中机国际（西安）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22.00	4.88	王传勇	10.40	0.23
上海华觉投资有限公司	213.31	3.29	赵建彬	10.40	0.23
西安中电变压整流器厂	149.50	4.69	李永公	9.10	0.20
张弼强	91.00	2.00	赵刚	9.10	0.20
赵利军	39.10	0.86	许峻	8.10	0.18
姜群	38.10	0.84	李峰	7.10	0.16
秦金杨	29.50	0.65	亢延军	7.00	0.15

马立兴	24.84	0.55	张煜	7.00	0.15
张承根	22.00	0.48	黎朋	6.60	0.15
廖文坚	20.00	0.44	刘晓荣	6.50	0.14
张丽娟	19.50	0.43	赵永安	6.50	0.14
窦国正	18.80	0.41	刘亚芬	6.50	0.14
薛彦俊	18.80	0.41	吕振卯	6.50	0.14
刘有强	17.20	0.38	王哲	5.00	0.11
王忠平	16.20	0.36	郭新安	5.00	0.11
刘立东	16.20	0.36	李涛	4.00	0.08
吕学忠	16.00	0.35	边芳军	2.00	0.04
李欣	15.60	0.34	郭磊鹰	1.00	0.02
赵兵	14.60	0.32	雷英	0.65	0.01
吕玮	14.30	0.31	合 计	4,550.00	100.00

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动。

三、公司设立和受让许继集团所持股份之委托持股情况及委托持股解除情况

（一）公司设立时委托持股及变动情况

1、2001 年 3 月公司设立时委托持股情况

为了支持公司设立和长期发展，保持公司员工队伍的稳定性，体现公司员工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对电工专用装备产业的创造性贡献，实现个人和企业价值的统一与互利共赢，公司设立时吸收了公司员工作为股份公司的共同出资人。

为了提高公司运作效率，简化办理程序，出资人委托赵刚、王哲代持该部分股份并签署了《委托投资协议》，其中，郝小更、廖文坚等 31 人委托王哲持股 117 万股，唐秦光、亢延军等 81 人委托赵刚持股 109.45 万股，上述股份的出资均按 1:1 的比例折股，与其他发起人相同。上述委托持股均由实际出资人全额出

资，资金来源于个人家庭收入或自筹。上述委托人均为实际受益人。

公司设立时，赵刚代持及其本人持有的股份明细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受托人	委托人	股份数	序号	受托人	委托人	股份数
1	赵刚	唐秦光	0.50	43	赵刚	李随良	2.00
2	赵刚	亢延军	0.50	44	赵刚	段俊峰	2.00
3	赵刚	李永公	1.00	45	赵刚	郑固一	2.00
4	赵刚	吕 玮	1.00	46	赵刚	朱星康	1.00
5	赵刚	文期周	2.00	47	赵刚	李明生	1.00
6	赵刚	郭军强	2.00	48	赵刚	顾 健	1.00
7	赵刚	刘立东	4.00	49	赵刚	李立	1.00
8	赵刚	王忠平	4.00	50	赵刚	苏勇为	1.00
9	赵刚	朱秋萍	2.00	51	赵刚	赵建安	1.00
10	赵刚	杨世芳	2.00	52	赵刚	薛小奇	1.00
11	赵刚	薛彦俊	4.00	53	赵刚	吴宁军	1.00
12	赵刚	窦国正	4.00	54	赵刚	陈 阳	1.00
13	赵刚	赵 楠	0.50	55	赵刚	徐正中	1.00
14	赵刚	张 煜	0.50	56	赵刚	王西辉	0.50
15	赵刚	苏 浩	0.50	57	赵刚	白日光	0.50
16	赵刚	张耀星	1.00	58	赵刚	陈刚	0.50
17	赵刚	许 峻	2.00	59	赵刚	赵季韬	0.50
18	赵刚	赵 兵	2.00	60	赵刚	梅亦骏	0.50
19	赵刚	刘有强	2.00	61	赵刚	韩晓东	0.50
20	赵刚	赵鸿先	2.00	62	赵刚	陈 鑫	0.50
21	赵刚	张智臻	0.50	63	赵刚	王颖姝	0.50
22	赵刚	卢志明	1.00	64	赵刚	王 磊	0.20
23	赵刚	杨剑英	2.00	65	赵刚	陈宁湖	0.20
24	赵刚	高春惠	0.50	66	赵刚	曹树森	0.20
25	赵刚	王建平	0.50	67	赵刚	薛守谦	5.00
26	赵刚	付 斌	0.50	68	赵刚	黄芙纲	5.00
27	赵刚	王晓军	0.50	69	赵刚	刘清永	2.00
28	赵刚	雷伟歌	0.50	70	赵刚	岳雨人	2.00
29	赵刚	宁彩云	0.50	71	赵刚	周世华	2.00

30	赵刚	宋玉宝	0.50	72	赵刚	陈智定	2.00
31	赵刚	郭磊鹰	2.00	73	赵刚	朱秀云	2.00
32	赵刚	黎 朋	0.20	74	赵刚	刘桐详	0.50
33	赵刚	韩虎贲	0.20	75	赵刚	刘亚芬	5.00
34	赵刚	赵小国	0.20	76	赵刚	周 琼	0.20
35	赵刚	郭 涛	0.20	77	赵刚	何春鸿	4.00
36	赵刚	朱强卫	0.15	78	赵刚	程 翔	1.00
37	赵刚	张大治	0.20	79	赵刚	陈晓龙	0.50
38	赵刚	冯建南	0.50	80	赵刚	高顺娥	1.00
39	赵刚	张西萍	0.50	81	赵刚	吕正卯	5.00
40	赵刚	雷 英	0.50	小计	赵刚		109.45
41	赵刚	章菊妹	2.00	82	赵刚		30.55
42	赵刚	李正峰	0.50	合计	赵刚		140.00

公司设立时，王哲代持及其本人持有的股份明细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受托人	委托人	股份数	序号	受托人	委托人	股份数
1	王哲	郝小更	3.00	18	王哲	凌福根	1.00
2	王哲	廖文坚	12.00	19	王哲	金玉芝	1.00
3	王哲	赵友安	10.00	20	王哲	孙 惠	1.00
4	王哲	胡彤茂	5.00	21	王哲	姜 群	7.00
5	王哲	曹世清	5.00	22	王哲	吕学忠	8.00
6	王哲	吴志伟	5.00	23	王哲	秦金杨	5.00
7	王哲	朱长廉	1.00	24	王哲	赵利军	5.00
8	王哲	邵作畲	1.00	25	王哲	赵 军	1.00
9	王哲	周恒详	2.00	26	王哲	石宝志	3.00
10	王哲	陆人骥	1.00	27	王哲	吴继龙	4.00
11	王哲	付万林	1.00	28	王哲	庄祖成	3.00
12	王哲	李文军	1.00	29	王哲	孙中胜	3.00
13	王哲	于仁文	1.00	30	王哲	张承根	8.00
14	王哲	戎晓明	5.00	31	王哲	权小平	8.00
15	王哲	李 峰	4.00	小计	王哲		117.00
16	王哲	曾树凡	1.00	32	王哲		43.00
17	王哲	陈诗杰	1.00	合计	王哲		160.00

2、公司设立至 2003 年 9 月间 11 名自然人解除委托投资协议

(1) 公司设立至 2002 年 7 月间苏浩等 8 名自然人因工作变动等原因相继与赵刚解除了委托投资协议，将公司设立时委托赵刚代持的股份转让给赵刚，转让的股份共计 7.6 万股，转让价格为每股 1 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委托人	受托人	解除委托股份数	委托人	受托人	解除委托股份数
苏 浩	赵刚	0.50	何春鸿	赵刚	4.00
赵小国	赵刚	0.20	程 翔	赵刚	1.00
郭 涛	赵刚	0.20	陈晓龙	赵刚	0.50
周 琼	赵刚	0.20	高顺娥	赵刚	1.00

(2) 2003 年 4 月，赵友安因工作变动与王哲解除了委托投资协议，将公司设立时委托王哲代持的 10 万股股份转让给王哲，转让价格为每股 1.218 元，共计 12.18 万元，资金来源为王哲自筹资金。

(3) 2003 年 8 月-9 月，张大治将公司设立时委托赵刚代持的 0.2 万股股份转让给郝小更，韩虎贲将公司设立时委托赵刚代持的 0.2 万股股份转让给刘安妮，转让后这部分股份仍由赵刚代持。

其他出资人委托持股没有发生变化。

本次变动后，赵刚代持及其本人持有的股份明细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受托人	委托人	股份数	序号	受托人	委托人	股份数
1	赵刚	唐秦光	0.50	39	赵刚	李正峰	0.50
2	赵刚	亢延军	0.50	40	赵刚	李随良	2.00
3	赵刚	李永公	1.00	41	赵刚	段俊峰	2.00
4	赵刚	吕玮	1.00	42	赵刚	郑固一	2.00
5	赵刚	文期周	2.00	43	赵刚	朱星康	1.00
6	赵刚	郭军强	2.00	44	赵刚	李明生	1.00
7	赵刚	刘立东	4.00	45	赵刚	顾健	1.00
8	赵刚	王忠平	4.00	46	赵刚	李立	1.00
9	赵刚	朱秋萍	2.00	47	赵刚	苏勇为	1.00

10	赵刚	杨世芳	2.00	48	赵刚	赵建安	1.00
11	赵刚	薛彦俊	4.00	49	赵刚	薛小奇	1.00
12	赵刚	窦国正	4.00	50	赵刚	吴宁军	1.00
13	赵刚	赵楠	0.50	51	赵刚	陈阳	1.00
14	赵刚	张煜	0.50	52	赵刚	徐正中	1.00
15	赵刚	张耀星	1.00	53	赵刚	王西辉	0.50
16	赵刚	许峻	2.00	54	赵刚	白日光	0.50
17	赵刚	赵兵	2.00	55	赵刚	陈刚	0.50
18	赵刚	刘有强	2.00	56	赵刚	赵季韬	0.50
19	赵刚	赵鸿先	2.00	57	赵刚	梅亦骏	0.50
20	赵刚	张智臻	0.50	58	赵刚	韩晓东	0.50
21	赵刚	卢志明	1.00	59	赵刚	陈鑫	0.50
22	赵刚	杨剑英	2.00	60	赵刚	王颖姝	0.50
23	赵刚	高春惠	0.50	61	赵刚	王磊	0.20
24	赵刚	王建平	0.50	62	赵刚	陈宁湖	0.20
25	赵刚	付斌	0.50	63	赵刚	曹树森	0.20
26	赵刚	王晓军	0.50	64	赵刚	薛守谦	5.00
27	赵刚	雷伟歌	0.50	65	赵刚	黄芙纲	5.00
28	赵刚	宁彩云	0.50	66	赵刚	刘清永	2.00
29	赵刚	宋玉宝	0.50	67	赵刚	岳雨人	2.00
30	赵刚	郭磊鹰	2.00	68	赵刚	周世华	2.00
31	赵刚	黎朋	0.20	69	赵刚	陈智定	2.00
32	赵刚	刘安妮	0.20	70	赵刚	朱秀云	2.00
33	赵刚	朱强卫	0.15	71	赵刚	刘桐详	0.50
34	赵刚	郝小更	0.20	72	赵刚	吕正卯	5.00
35	赵刚	冯建南	0.50	73	赵刚	刘亚芬	5.00
36	赵刚	张西萍	0.50	小计	赵刚		101.85
37	赵刚	雷英	0.50	74	赵刚		38.15
38	赵刚	章菊妹	2.00	合计	赵刚		140.00

本次变动后，王哲代持及其本人持有的股份明细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受托人	委托人	股份数	序号	受托人	委托人	股份数
1	王哲	郝小更	3.00	18	王哲	金玉芝	1.00

2	王哲	廖文坚	12.00	19	王哲	孙惠	1.00
3	王哲	胡彤茂	5.00	20	王哲	姜群	7.00
4	王哲	曹世清	5.00	21	王哲	吕学忠	8.00
5	王哲	吴志伟	5.00	22	王哲	秦金杨	5.00
6	王哲	朱长廉	1.00	23	王哲	赵利军	5.00
7	王哲	邵作畚	1.00	24	王哲	赵军	1.00
8	王哲	周恒详	2.00	25	王哲	石宝志	3.00
9	王哲	陆人骥	1.00	26	王哲	吴继龙	4.00
10	王哲	付万林	1.00	27	王哲	庄祖成	3.00
11	王哲	李文军	1.00	28	王哲	孙中胜	3.00
12	王哲	于仁文	1.00	29	王哲	张承根	8.00
13	王哲	戎晓明	5.00	30	王哲	权小平	8.00
14	王哲	李峰	4.00	小计	王哲		107.00
15	王哲	曾树凡	1.00	31	王哲		53.00
16	王哲	陈诗杰	1.00	合计	王哲		160.00
17	王哲	凌福根	1.00				

3、赵刚、王哲转让股份给相关自然人

(1) 2003 年 7 月，赵刚、王哲分别将 7 万股、29 万股公司股份分别转让给郝小更等 9 名自然人，转让价格为每股 1.218 元，资金来源为受让人个人家庭收入或自筹。转让后该部分股份仍分别由赵刚、王哲代持，具体转让股份明细如下：

单位：万股

委托人	转让人	股份数	转让后代持人	受让人	转让人	股份数	转让后代持人
郝小更	王哲	9.00	王哲	徐经策	王哲	3.00	王哲
姜群	王哲	3.00	王哲	孙惠	王哲	2.00	王哲
赵利军	王哲	5.00	王哲	张丽娟	赵刚	5.00	赵刚
周宜	王哲	2.00	王哲	廖明	赵刚	2.00	赵刚
秦金杨	王哲	5.00	王哲				

(2) 2004 年 2 月，赵刚、王哲分别将 29.15 万股、20 万股公司股份转让给马立兴等 8 名自然人，转让价格为每股 1.25 元，资金来源为个人家庭收入或自筹。转让后该部分股份仍分别由赵刚、王哲代持，具体转让股份明细如下：

单位：万股

委让人	转让人	股份数	转让后代持人	受让人	转让人	股份数	转让后代持人
马立兴	赵刚	14.15	赵刚	房涛	赵刚	1.00	赵刚
王传勇	赵刚	8.00	赵刚	关梅	赵刚	1.00	赵刚
刘平	赵刚	3.00	赵刚	李欣	王哲	12.00	王哲
陆卫新	赵刚	2.00	赵刚	赵建彬	王哲	8.00	王哲

其他出资人委托持股没有发生变化。

本次转让后，赵刚代持及其本人持有的股份明细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受托人	委托人	股份数	序号	受托人	委托人	股份数
1	赵刚	唐秦光	0.50	42	赵刚	郑固一	2.00
2	赵刚	亢延军	0.50	43	赵刚	朱星康	1.00
3	赵刚	李永公	1.00	44	赵刚	李明生	1.00
4	赵刚	吕 玮	1.00	45	赵刚	顾 健	1.00
5	赵刚	文期周	2.00	46	赵刚	李 立	1.00
6	赵刚	郭军强	2.00	47	赵刚	苏勇为	1.00
7	赵刚	刘立东	4.00	48	赵刚	赵建安	1.00
8	赵刚	王忠平	4.00	49	赵刚	薛小奇	1.00
9	赵刚	朱秋萍	2.00	50	赵刚	吴宁军	1.00
10	赵刚	杨世芳	2.00	51	赵刚	陈 阳	1.00
11	赵刚	薛彦俊	4.00	52	赵刚	徐正中	1.00
12	赵刚	窦国正	4.00	53	赵刚	王西辉	0.50
13	赵刚	赵 楠	0.50	54	赵刚	白日光	0.50
14	赵刚	张 煜	0.50	55	赵刚	陈 刚	0.50
15	赵刚	张耀星	1.00	56	赵刚	赵季韬	0.50
16	赵刚	许 峻	2.00	57	赵刚	梅亦骏	0.50
17	赵刚	赵 兵	2.00	58	赵刚	韩晓东	0.50
18	赵刚	刘有强	2.00	59	赵刚	陈 鑫	0.50
19	赵刚	赵鸿先	2.00	60	赵刚	王颖姝	0.50
20	赵刚	张智臻	0.50	61	赵刚	王 磊	0.20
21	赵刚	卢志明	1.00	62	赵刚	陈宁湖	0.20
22	赵刚	杨剑英	2.00	63	赵刚	曹树森	0.20
23	赵刚	高春惠	0.50	64	赵刚	薛守谦	5.00
24	赵刚	王建平	0.50	65	赵刚	黄芙纲	5.00

25	赵刚	付 斌	0.50	66	赵刚	刘清永	2.00
26	赵刚	王晓军	0.50	67	赵刚	岳雨人	2.00
27	赵刚	雷伟歌	0.50	68	赵刚	周世华	2.00
28	赵刚	宁彩云	0.50	69	赵刚	陈智定	2.00
29	赵刚	宋玉宝	0.50	70	赵刚	朱秀云	2.00
30	赵刚	郭磊鹰	2.00	71	赵刚	刘桐详	0.50
31	赵刚	黎 朋	0.20	72	赵刚	吕正卯	5.00
32	赵刚	刘安妮	0.20	73	赵刚	刘亚芬	5.00
33	赵刚	朱强卫	0.15	74	赵刚	张丽娟	5.00
34	赵刚	郝小更	0.20	75	赵刚	廖 明	2.00
35	赵刚	冯建南	0.50	76	赵刚	马立兴	14.15
36	赵刚	张西萍	0.50	77	赵刚	王传勇	8.00
37	赵刚	雷 英	0.50	78	赵刚	刘 平	3.00
38	赵刚	章菊妹	2.00	79	赵刚	陆卫新	2.00
39	赵刚	李正峰	0.50	80	赵刚	房 涛	1.00
40	赵刚	李随良	2.00	81	赵刚	关梅	1.00
41	赵刚	段俊峰	2.00	82	赵刚		2.00
				合计	赵刚		140.00

本次转让后，王哲代持及其本人持有的股份明细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受托人	委托人	股份数	序号	受托人	委托人	股份数
1	王哲	郝小更	12.00	19	王哲	孙 惠	3.00
2	王哲	廖文坚	12.00	20	王哲	姜 群	10.00
3	王哲	胡彤茂	5.00	21	王哲	吕学忠	8.00
4	王哲	曹世清	5.00	22	王哲	秦金杨	10.00
5	王哲	吴志伟	5.00	23	王哲	赵利军	10.00
6	王哲	朱长廉	1.00	24	王哲	赵 军	1.00
7	王哲	邵作畲	1.00	25	王哲	石宝志	3.00
8	王哲	周恒详	2.00	26	王哲	吴继龙	4.00
9	王哲	陆人骥	1.00	27	王哲	庄祖成	3.00
10	王哲	付万林	1.00	28	王哲	孙中胜	3.00
11	王哲	李文军	1.00	29	王哲	张承根	8.00
12	王哲	于仁文	1.00	30	王哲	权小平	8.00

13	王哲	戎晓明	5.00	31	王哲	赵建彬	8.00
14	王哲	李 峰	4.00	32	王哲	周 宜	2.00
15	王哲	曾树凡	1.00	33	王哲	徐经策	3.00
16	王哲	陈诗杰	1.00	34	王哲	李 欣	12.00
17	王哲	凌福根	1.00	35	王哲		4.00
18	王哲	金玉芝	1.00	合计	王哲		160.00

(二) 受让许继集团所持公司股份之委托持股情况

2003年8月20日，许继集团董事会通过了转让启源股份股权的决议，由于当时公司尚处于初创期，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持续发展、鼓励公司核心人员的积极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等52位自然人共同出资购买许继集团转让的股份，并委托赵刚持有，上述委托人均均为实际受益人。2003年8月31日，赵刚代表以上受让人与许继集团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详见本说明“二、公司设立后历次股权变动情况”之“（一）2003年8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实际出资人具体受让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出资人	受让股份数	序号	出资人	受让股份数
1	亢延军	5.00	28	戎晓明	10.00
2	李永公	6.00	29	李 峰	3.00
3	吕 玮	10.00	30	孙 惠	12.00
4	文期周	1.00	31	姜 群	22.00
5	郭军强	1.00	32	吕学忠	12.00
6	刘立东	10.00	33	秦金杨	22.00
7	王忠平	10.00	34	赵利军	22.00
8	薛彦俊	12.00	35	张承根	12.00
9	窦国正	12.00	36	权小平	10.00
10	张 煜	5.00	37	张丽娟	10.00
11	许 峻	5.00	38	廖 明	8.00
12	赵 兵	10.00	39	周 宜	13.00
13	刘有强	12.00	40	徐经策	7.00
14	卢志明	2.00	41	马立兴	3.50
15	郭磊鹰	1.50	42	田伯虎	6.00

16	黎 朋	5.00	43	刘晓荣	5.00
17	朱强卫	3.00	44	李晓东	8.00
18	李随良	2.00	45	张静涛	5.00
19	李明生	2.00	46	闫锴栋	3.00
20	向良葵	1.00	47	赵永安	5.00
21	赵建安	3.00	48	王学成	6.00
22	白日光	2.00	49	李振山	1.00
23	陈 刚	2.00	50	张东坡	1.00
24	郝小更	33.00	51	宋留安	1.00
25	廖文坚	8.00	小计		415.00
26	赵友安	24.00	52	赵 刚	5.00
27	曹世清	20.00	合计		420.00

本次受让股权后，赵刚、王哲代持及其本人的股份明细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实际出资人姓名	委托赵刚代持股份	委托王哲代持股份	共持有股份数
1	唐秦光	0.50	-	0.50
2	亢延军	5.50	-	5.50
3	李永公	7.00	-	7.00
4	吕 玮	11.00	-	11.00
5	文期周	3.00	-	3.00
6	郭军强	3.00	-	3.00
7	刘立东	14.00	-	14.00
8	王忠平	14.00	-	14.00
9	朱秋萍	2.00	-	2.00
10	杨世芳	2.00	-	2.00
11	薛彦俊	16.00	-	16.00
12	窦国正	16.00	-	16.00
13	赵 楠	0.50	-	0.50
14	张 煜	5.50	-	5.50
15	张耀星	1.00	-	1.00
16	许 峻	7.00	-	7.00
17	赵 兵	12.00	-	12.00
18	刘有强	14.00	-	14.00

19	赵鸿先	2.00	—	2.00
20	张智臻	0.50	—	0.50
21	卢志明	3.00	—	3.00
22	杨剑英	2.00	—	2.00
23	高春惠	0.50	—	0.50
24	王建平	0.50	—	0.50
25	付 斌	0.50	—	0.50
26	王晓军	0.50	—	0.50
27	雷伟歌	0.50	—	0.50
28	宁彩云	0.50	—	0.50
29	宋玉宝	0.50	—	0.50
30	郭磊鹰	3.50	—	3.50
31	黎 朋	5.20	—	5.20
32	朱强卫	3.15	—	3.15
33	冯建南	0.50	—	0.50
34	张西萍	0.50	—	0.50
35	雷 英	0.50	—	0.50
36	章菊妹	2.00	—	2.00
37	李正峰	0.50	—	0.50
38	李随良	4.00	—	4.00
39	段俊峰	2.00	—	2.00
40	郑固一	2.00	—	2.00
41	朱星康	1.00	—	1.00
42	李明生	3.00	—	3.00
43	顾 健	1.00	—	1.00
44	李 立	1.00	—	1.00
45	苏勇为	1.00	—	1.00
46	赵建安	4.00	—	4.00
47	薛小奇	1.00	—	1.00
48	吴宁军	1.00	—	1.00
49	陈 阳	1.00	—	1.00
50	徐正中	1.00	—	1.00
51	王西辉	0.50	—	0.50

52	白日光	2.50	-	2.50
53	陈 刚	2.50	-	2.50
54	赵季韬	0.50	-	0.50
55	梅亦骏	0.50	-	0.50
56	韩晓东	0.50	-	0.50
57	陈 鑫	0.50	-	0.50
58	王颖姝	0.50	-	0.50
59	王 磊	0.20	-	0.20
60	陈宁湖	0.20	-	0.20
61	曹树森	0.20	-	0.20
62	薛守谦	5.00	-	5.00
63	黄芙纲	5.00	-	5.00
64	刘清永	2.00	-	2.00
65	岳雨人	2.00	-	2.00
66	周世华	2.00	-	2.00
67	陈智定	2.00	-	2.00
68	朱秀云	2.00	-	2.00
69	刘桐详	0.50	-	0.50
70	赵 刚	7.00	-	7.00
71	吕正卯	5.00	-	5.00
72	刘亚芬	5.00	-	5.00
73	郝小更	33.20	12.00	45.20
74	廖文坚	8.00	12.00	20.00
75	赵友安	24.00	-	24.00
76	胡彤茂	-	5.00	5.00
77	曹世清	20.00	5.00	25.00
78	吴志伟	-	5.00	5.00
79	朱长廉	-	1.00	1.00
80	邵作畚	-	1.00	1.00
81	周恒详	-	2.00	2.00
82	陆人骥	-	1.00	1.00
83	付万林	-	1.00	1.00
84	李文军	-	1.00	1.00

85	于仁文	-	1.00	1.00
86	戎晓明	10.00	5.00	15.00
87	李 峰	3.00	4.00	7.00
88	曾树凡	-	1.00	1.00
89	陈诗杰	-	1.00	1.00
90	凌福根	-	1.00	1.00
91	金玉芝	-	1.00	1.00
92	孙 惠	12.00	3.00	15.00
93	姜 群	22.00	10.00	32.00
94	吕学忠	12.00	8.00	20.00
95	秦金杨	22.00	10.00	32.00
96	赵利军	22.00	10.00	32.00
97	赵 军	-	1.00	1.00
98	石宝志	-	3.00	3.00
99	吴继龙	-	4.00	4.00
100	庄祖成	-	3.00	3.00
101	孙中胜	-	3.00	3.00
102	张承根	12.00	8.00	20.00
103	权小平	10.00	8.00	18.00
104	王 哲	-	4.00	4.00
105	张丽娟	15.00	-	15.00
106	廖 明	10.00	-	10.00
107	周 宜	13.00	2.00	15.00
108	徐经策	7.00	3.00	10.00
109	马立兴	17.65	-	17.65
110	李 欣	-	12.00	12.00
111	赵建彬	-	8.00	8.00
112	王传勇	8.00	-	8.00
113	刘 平	3.00	-	3.00
114	陆卫新	2.00	-	2.00
115	房 涛	1.00	-	1.00
116	关 梅	1.00	-	1.00
117	田伯虎	6.00	-	6.00

118	刘晓荣	5.00	-	5.00
119	李晓东	8.00	-	8.00
120	张静涛	5.00	-	5.00
121	闫锴栋	3.00	-	3.00
122	赵永安	5.00	-	5.00
123	王学成	6.00	-	6.00
124	李振山	1.00	-	1.00
125	张东坡	1.00	-	1.00
126	宋留安	1.00	-	1.00
127	刘安妮	0.20	-	0.20
128	向良葵	1.00	-	1.00
	合计	560.00	160.00	720.00

（三）2004 年 5 月公司第一次增资扩股后股份代持情况

公司 2004 年 5 月第一次增资扩股以 2003 年末总股本 3,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3 股，由此委托持股总数由 709 万股增至 921.7 万股。在此次增资扩股过程中，秦金杨、吕学忠、权小平分别将其所获红股共计 21 万股按照 2003 年末公司每股净资产 1.394 元转让给许树森和张静涛，该部分股份仍分别委托赵刚、王哲代持。转让股份具体数额见下表：

单位：万股

出让人	所持股份数量	送股数	转增股份合计	受让股份	受让人	原持有股份数量	受让后持股数量
秦金杨	32.00	9.60	21.00	7.50	张静涛	6.50	14.00
吕学忠	20.00	6.00		13.50	许树森	13.50	13.50
权小平	18.00	5.40					

本次增资后，委托赵刚、王哲持股的自然人共计 127 人，委托持股总数 921.7 万股，上述委托人均均为实际受益人，具体委托持股及赵刚、王哲本人持股明细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姓名	委托赵刚代持	委托王哲代持	合计持股	序号	姓名	委托赵刚代持	委托王哲代持	合计持股
1	唐秦光	0.65	-	0.65	66	周世华	2.60	-	2.60

2	亢延军	7.15	-	7.15	67	陈智定	2.60	-	2.60
3	李永公	9.10	-	9.10	68	朱秀云	2.60	-	2.60
4	吕 玮	14.30	-	14.30	69	刘桐详	0.65	-	0.65
5	文期周	3.90	-	3.90	70	赵 刚	9.10	-	9.10
6	郭军强	3.90	-	3.90	71	吕正卯	6.50	-	6.50
7	刘立东	18.20	-	18.20	72	刘亚芬	6.50	-	6.50
8	王忠平	18.20	-	18.20	73	郝小更	43.16	15.60	58.76
9	朱秋萍	2.60	-	2.60	74	廖文坚	10.40	15.60	26.00
10	杨世芳	2.60	-	2.60	75	赵友安	31.20	-	31.20
11	薛彦俊	20.80	-	20.80	76	胡彤茂	-	6.50	6.50
12	窦国正	20.80	-	20.80	77	曹世清	26.00	6.50	32.50
13	赵 楠	0.65	-	0.65	78	吴志伟	-	6.50	6.50
14	张 煜	7.15	-	7.15	79	朱长廉	-	1.30	1.30
15	张耀星	1.30	-	1.30	80	邵作畚	-	1.30	1.30
16	许 峻	9.10	-	9.10	81	周恒详	-	2.60	2.60
17	赵 兵	15.60	-	15.60	82	陆人骥	-	1.30	1.30
18	刘有强	18.20	-	18.20	83	付万林	-	1.30	1.30
19	赵鸿先	2.60	-	2.60	84	李文军	-	1.30	1.30
20	张智臻	0.65	-	0.65	85	于仁文	-	1.30	1.30
21	卢志明	3.90	-	3.90	86	戎晓明	13.00	6.50	19.50
22	杨剑英	2.60	-	2.60	87	李 峰	3.90	5.20	9.10
23	高春惠	0.65	-	0.65	88	曾树凡	-	1.30	1.30
24	王建平	0.65	-	0.65	89	陈诗杰	-	1.30	1.30

25	付 斌	0.65	-	0.65	90	凌福根	-	1.30	1.30
26	王晓军	0.65	-	0.65	91	金玉芝	-	1.30	1.30
27	雷伟歌	0.65	-	0.65	92	孙 惠	15.60	3.90	19.50
28	宁彩云	0.65	-	0.65	93	姜 群	28.60	13.00	41.60
29	宋玉宝	0.65	-	0.65	94	吕学忠	12.00	8.00	20.00
30	郭磊鹰	4.55	-	4.55	95	秦金杨	22.00	10.00	32.00
31	黎 朋	6.76	-	6.76	96	赵利军	28.60	13.00	41.60
32	朱强卫	4.10	-	4.10	97	赵 军	-	1.30	1.30
33	冯建南	0.65	-	0.65	98	石宝志	-	3.90	3.90
34	张西萍	0.65	-	0.65	99	吴继龙	-	5.20	5.20
35	雷 英	0.65	-	0.65	100	庄祖成	-	3.90	3.90
36	章菊妹	2.60	-	2.60	101	孙中胜	-	3.90	3.90
37	李正峰	0.65	-	0.65	102	张承根	15.60	10.40	26.00
38	李随良	5.20	-	5.20	103	权小平	10.00	8.00	18.00
39	段俊峰	2.60	-	2.60	104	王 哲	-	5.20	5.20
40	郑固一	2.60	-	2.60	105	张丽娟	19.50	-	19.50
41	朱星康	1.30	-	1.30	106	廖 明	13.00	-	13.00
42	李明生	3.90	-	3.90	107	周 宜	16.90	2.60	19.50
43	顾 健	1.30	-	1.30	108	徐经策	9.10	3.90	13.00
44	李 立	1.30	-	1.30	109	马立兴	22.95	-	22.95
45	苏勇为	1.30	-	1.30	110	李 欣	-	15.60	15.60
46	赵建安	5.20	-	5.20	111	赵建彬	-	10.40	10.40
47	薛小奇	1.30	-	1.30	112	王传勇	10.40	-	10.40

48	吴宁军	1.30	-	1.30	113	刘 平	3.90	-	3.90
49	陈 阳	1.30	-	1.30	114	陆卫新	2.60	-	2.60
50	徐正中	1.30	-	1.30	115	房 涛	1.30	-	1.30
51	王西辉	0.65	-	0.65	116	关 梅	1.30	-	1.30
52	白日光	3.25	-	3.25	117	田伯虎	7.80	-	7.80
53	陈 刚	3.25	-	3.25	118	刘晓荣	6.50	-	6.50
54	赵季韬	0.65	-	0.65	119	李晓东	10.40	-	10.40
55	梅亦骏	0.65	-	0.65	120	张静涛	6.50	7.50	14.00
56	韩晓东	0.65	-	0.65	121	闫锴栋	3.90	-	3.90
57	陈 鑫	0.65	-	0.65	122	赵永安	6.50	-	6.50
58	王颖姝	0.65	-	0.65	123	王学成	7.80	-	7.80
59	王 磊	0.26	-	0.26	124	李振山	1.30	-	1.30
60	陈宁湖	0.26	-	0.26	125	张东坡	1.30	-	1.30
61	曹树森	0.26	-	0.26	126	宋留安	1.30	-	1.30
62	薛守谦	6.50	-	6.50	127	刘安妮	0.26	-	0.26
63	黄芙纲	6.50	-	6.50	128	向良葵	1.30	-	1.30
64	刘清永	2.60	-	2.60	129	许树森	13.20	0.30	13.50
65	岳雨人	2.60	-	2.60		合计	728.00	208.00	936.00

（四）2005 年委托持股清理情况

为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规范公司股权结构，同时考虑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及为公司做出的贡献，2005 年 3 月公司对委托持股进行了清理。

2005 年 3 月 15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赵刚将其名下 718.90 万股股份、王哲将其名下 203 万股股份分别转让给中机国际和 43 名委托人，转让价格均为 2.4 元/股（详见本说明“二、公司设立后历次股权变动情况”之“（三）2005 年 3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5年3月23日，赵刚、王哲分别与郝小更等43名委托人签署《委托投资终止确认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确认终止委托投资关系，赵刚、王哲按照每个委托人的委托持股数，以每股2.4元的价格返还其全部委托投资款及投资收益，同时赵刚、王哲按相等价格向43人转让所持股份，转让股份数总为699.9万股（43人委托持股总数为745.615万股，其余45.715万股在委托投资解除后再由赵刚、王哲将其转让给中机国际）。

同时，赵刚、王哲分别与赵楠等84名委托人签署《委托投资终止确认协议》，确认终止委托投资关系，赵刚、王哲按照每个委托人的委托持股数，以每股2.4元的价格返还全部委托投资款及投资收益，同时赵刚、王哲将该部分委托持股以2.4元/股的价格全部转让给中机国际，转让股份数总为176.085万股。

2005年4月20日，中国新时代控股（集团）公司中新股字【2005】72号文《关于对启源股份公司股权结构调整和中机国际（西安）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批复》批准了本次股权转让。2006年2月24日，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06】182号文《关于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确认了公司股权（详见本说明“二、公司设立后历次股权变动情况”之“（三）2005年3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至此，公司2001年3月设立及2003年8月许继集团转让所持公司股权时存在的委托持股情况，公司已于2005年3月全部解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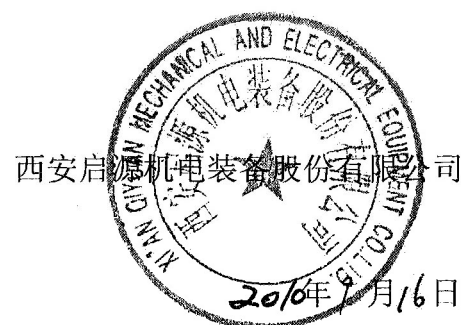
公司目前的45名股东均系真实持有公司股份，并且持股情况已在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登记。公司已不存在通过协议、信托或任何其他方式委托他人，或接受他人委托代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同时，除最近新受让公司股份的股东陈元华、张弼强外，公司现有其他股东已出具承诺函，承诺其目前合法持有该等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争议，或为接受任何第三方的委托而持有的情形，自其持有公司股份之日起至该承诺函签署之日止未出现任何争议或法律纠纷。如因公司2005年委托持股清理事项发生权属纠纷及潜在风险，导致公司被要求承担股份及红利赔偿的民事责任，或导致公司承担的其他任何损失，该等股东承诺以所持公司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的全部责任和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委托持股清理的过程合法合规、清理结果真实有效，公司全部45名股东均系真实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争议或者潜在争议，自发行

人设立至今，发行人累计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

发行人律师认为：原有自然人委托王哲、赵刚投资的安排已经清理完毕，清理过程及清理结果合法合规且不存在任何争议，对发行人的正常经营及本次发行及上市没有重大不利影响。自发行人设立至今，发行人累计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不违反《公司法》相关规定。

【此页无正文，为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之签章页】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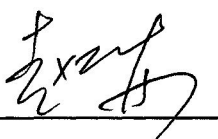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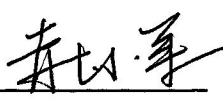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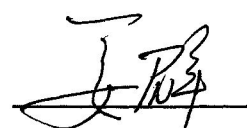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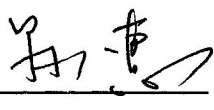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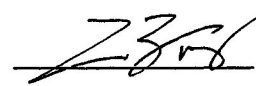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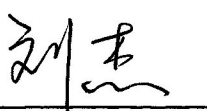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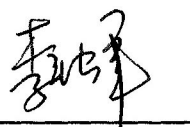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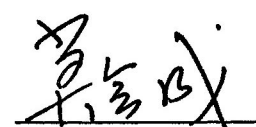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对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说明的确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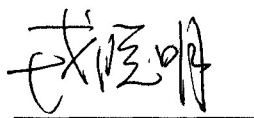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说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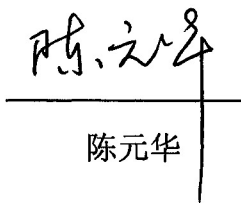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赵友安
郝小更
姜 群
孙 惠
李世坤
王学成
刘 杰
李铁军
莫会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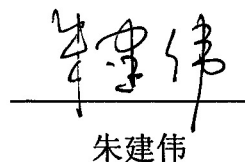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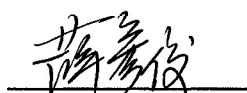
戎晓明



陈元华



朱建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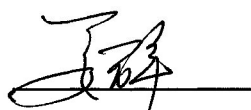


薛彦俊



赵刚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姜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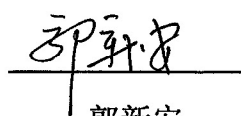
赵利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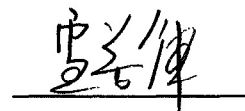
许树森



秦金杨



郭新安



边芳军

西安启源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七月七日

